

证券代码：600192

股票简称：长城电工

编号：2012-13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现场会议于 2013 年 6 月 5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由公司董事长杨林主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情况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1,949,00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46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1,722,00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40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14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227,00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07

公司 9 名董事和 3 名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有表决权的股东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经过合并统计现场及网络投票结果，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顺延的议案》

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该方案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已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顺延一年。除顺延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参会股东	151949000	151949000	0	0	100.00%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顺延的议案》

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鉴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

宜的有效期已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有效期顺延一年。除顺延有效期外，授权的内容不变。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参会股东	151949000	151914500	0	34500	99.98%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赵文通律师、党琳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意见如下：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6 月 5 日